

新竹縣立成功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審核結果收執表

新生編號：

第 組 第 頁

學生姓名：

畢業小學：

性別：

家長姓名：

依審核結果您屬於：

甲. 優先入學

乙. 符合資格且於竹北市國小就讀

丙. 符合資格但未於竹北市國小就讀

丁. 僅設籍本校學區

設籍日期為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※符合資格者申請就讀本縣總量管制國中(以下簡稱管制國中)，以就讀管制國中所在行政區之國小學生優先分發。

- 新生倘就讀(1)本縣大學區國小、(2)實驗教育學校、(3)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、(4)非「總量管制國中」所在行政區之私立小學、(5)教職員子女隨父隨母就讀非「總量管制國中」所在行政區之學校、(6)或因「新竹縣國民中小學班級數總量管制暨學生入學實施要點」被轉介至非「總量管制國中」所在行政區之國小，屬前開六種情形之新生倘符合入學資格，新生之入學排序則等同於「乙. 符合資格且於竹北市國小就讀」(其中上述(5)及(6)新生須檢附證明文件)。
- 非屬以上情況之新生，新生家長可於 113 年 3 月 27 日(三)下午 3 時前向所屬學區國中提出疑義申請，經學校家訪確認居住事實後，並於各校學生入學審查委員會決議通過後，新生之入學排序等同於就讀管制國中所在行政區之國小學生。

※若您對初審結果有疑義，請於 113 年 3 月 27 日(三)上午 9 時至下午 3 時前備齊相關證件，填妥審核疑義解釋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件資料，送到本校教務處申請疑義審核，逾時恕不受理；本校將於 113 年 4 月 8 日(一)召開疑義審核會議。

※如審核當天有遺漏之證件或初審結果資料有誤者，請於 113 年 3 月 27 日(三)上午 9 時至下午 3 時、3 月 28 日(四)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前補送相關證件到本校教務處，**恕不接受補送 113 年 3 月 23 日(含)以後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。**

※新竹縣國民中小學班級數總量管制暨學生入學實施要點，請掃描 QR Code 查詢。

